

云南景谷白龙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 8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1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人。

3.本公司聘请的云南杨晓东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云南省普洱市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正兴路 17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二)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四)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五)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六)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七) 《关于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八)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九)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 《关于新增鲁忠林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8 年 4 月 20 日 8 时 00 分--8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

云南省普洱市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正兴路 179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学云 电话：13987934699 传真：0879-5116003 地址：云南省普洱市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正兴路 179 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云南景谷白龙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云南景谷白龙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云南景谷白龙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